

公司代码：600137

公司简称：浪莎股份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经营成果审计，2020 年 1-12 月公司实现净利润 17,756,596.02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58,584,014.79 元，全资子公司向母公司全年分红 1100 万元，母公司依照《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后，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9,250,593.10 元。依照《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董事会拟提出 2020 年度分配政策为：2020 年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8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待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浪莎股份	600137	ST浪莎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咨询专员
姓名	马中明	马中明
办公地址	四川省宜宾市外南街63号	四川省宜宾市外南街63号
电话	0831-8216216	0831-8216216
电子信箱	cjbz@vip.163.com	cjbz@vip.163.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针织内衣、针织面料的制造，商品批发与零售；进出口业；投资管理咨询等，行业分类属于纺织服装行业，行业细分属于纺织内衣行业。

公司致力于专业研发、生产和经营各种保暖内衣、时尚内衣、短裤、文胸等针织服装，以及外贸服装的贴牌加工。报告期末公司有直营门店 2 家、经销商加盟店 305 家、外贸贴牌 5 家。浪

莎内衣品牌系列产品主要有保暖内衣产品系列（无缝和有缝）、男女短裤系列、男女时尚内衣系列、女士文胸等。

行业情况：纺织服装的内衣子行业不仅是一个完全竞争的行业，而且存在无序竞争的问题。2020年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国内经济和民生都受到严重冲击，也对服装内衣行业发展产生了全方位、深层次的影响。疫情之下，纺织服装的内衣子行业的运行质量提升，不断以科技注入新动能，以追求产品的时尚、简单、极致，创造和提供更多高品质、高颜值、高性价值产品服务引领新发展，以绿色营造新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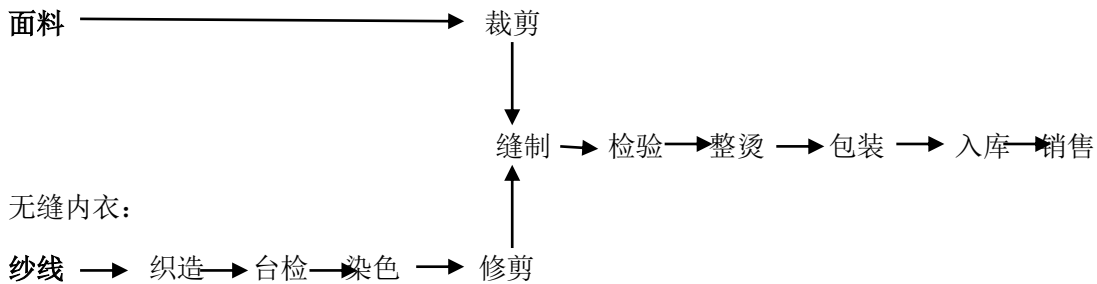
（二）生产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针织品内衣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有无缝和有缝保暖内衣、时尚内衣、男女短裤、文胸等。为降低生产经营成本，充分利用和整合社会存量资源，公司采用产品自主设计、生产外包，结合自主生产、直营销售的经营模式，致力于浪莎内衣品牌建设与推广和供应链生态管理，其中自主设计、生产外包供应链管理经营模式为主（以下简称：OEM）。

OEM自主设计、生产外包供应链管理经营模式：公司将所需要的产品委托给其他合作厂商按照公司制定的生产标准、款式要求进行生产加工，公司对其生产过程进行跟踪，并对最终产品的质量把关验收，最后将产品通过本公司的销售渠道进行销售。

自主生产方面，生产车间按照订单生产产品，然后根据生产需要，确定需要的原、辅料、规格、数量，并制定原、辅料采购计划，进行采购，将原材料加工成成品以后通过自身的销售渠道对外销售。公司主要原料为面料、纱线、辅料、包装物，流程如下：

有缝内衣：



无缝内衣：

（1）有缝内衣使用面料：主要羊毛竹碳不倒绒、甲壳素、粘胶布、草珊瑚、丝麻布、莫代尔，竹炭纤维、竹纤维。

（2）无缝内衣使用纱线：棉纱、竹纤维、莫代尔，竹炭纤维、包纱（2030-12F、2050-24F），锦纶（70D-48F、70D-68F），涤纶（75D），氨纶（120D）。

销售方面，公司分线上销售和线下销售，顺应客流的变化，线上线下渠道融合加速。对于线上销售，主要是电商在淘宝、天猫、京东、唯品会等渠道的销售，直播带货销售，以及公司与电视购物平台合作销售。通过整体策划，将电子商务平台与各类现有网络平台相结合，通过跨平台多店铺的运营模式，实现电子商务业务再上新台阶。公司在积极推广移动电商销售模式，扩大公司产品影响力。对于线下销售，为充分发挥浪莎品牌优势，促进产品销售，公司主要采取直营店与代理加盟，信用交易与现金交易相结合的模式，以及公司与商超合作销售，把产品销售到超市、商场等，提升浪莎内衣品牌影响力。2020年度主营业务销售收入 34,509.82 万元，其中线上销售 21,197.91 万元，占 61.43%；线下销售 13,311.91 万元，占 38.57%。

研发设计方面，公司坚持以自主研发作为技术进步驱动力，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通过产品生产工艺的持续改进、新产品的不断开发，加强对新材料、新面料的研发和运用，提高浪莎内衣产品舒适度和功能性，降低生产损耗率，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2020年度公司研发投入 974.40 万元，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81%。

（三）行业情况。

1、消费分化加剧。国内当前仍持续消费分层基础上的消费升级，服务消费行业呈现结构分化，

五六线城市重视品牌化及性价比，二三线及一线城市偏向个性化及高端化。大力推进公司产品创新和品牌创新，以适应消费分化的市场形势。

2、创新加快行业变革。信息技术的创新应用正贯穿着从消费者的感知、交互，到设计创意、产品开发、柔性化制造，以及管理、营销和服务的整个产业链条。数据化驱动的全新产业生态正在快速构建中，技术进步和技术创新不断赋能企业的业务升级。

3、全渠道销售引领渠道变革。顺应客流的变化，线上、线下渠道融合加速，服装内衣行业正进行积极的数字化转型。品牌商从产品开发、供应链反应到终端运营等环节加强精细化管理，为消费者提供线上线下一体化的购物体验。

4、通过电子商务、会员模式、私域流量的运营，利用社交、社群、直播等零售工具，开辟新的销售渠道，提升“浪莎内衣”品牌影响力。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696,177,569.02	693,311,723.01	0.41	696,664,011.14
营业收入	346,533,245.24	331,056,364.45	4.67	387,587,24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56,596.02	15,838,248.19	12.11	29,161,776.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496,303.65	8,880,774.18	18.19	23,193,676.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2,132,051.79	504,097,214.57	1.59	500,072,832.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05,485.94	24,627,056.10	40.52	-26,214,879.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3	0.163	12.27	0.3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3	0.163	12.27	0.3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9	3.15	增加0.34个百分点	5.9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8,553,000.08	61,117,359.42	85,061,565.73	151,801,32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42,132.56	4,215,126.92	5,295,799.78	3,403,536.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521,257.56	3,068,752.06	3,989,217.81	-1,082,923.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16,041.54	-688,573.05	-48,759,307.26	110,869,407.79

说明：

公司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大于其他季度，但净利润与其他季度相比异常，主要系：浪莎内衣品牌系列产品主要有保暖内衣产品系列（无缝和有缝）、男女短裤系列、男女时尚内衣系列、女士文胸等，内衣产品季节性较强，春夏季为公司销售淡季，第四季度秋冬季为公司内衣类产品销售旺季。公司一直在优化产品结构，减低季节性产品内衣因天气影响造成公司损失，加大常规产品短裤、文胸等品类的销售。公司销售季节性差异正常。

第四季度适逢“双十一”、“双十二”大型活动，为增加产品销量，加快销售资金回笼，公司第

四季度对经销商加大了销售产品优惠力度，降低了主营业务毛利率，减少了主营业务毛利。公司第四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5,180.13 万元，销售回款 18,211.64 万元。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及公司存货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加之公司每年均在年末增长应收款项账龄及存货库龄，第四季度较其他季度增加计提了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及存货跌价准备分别计入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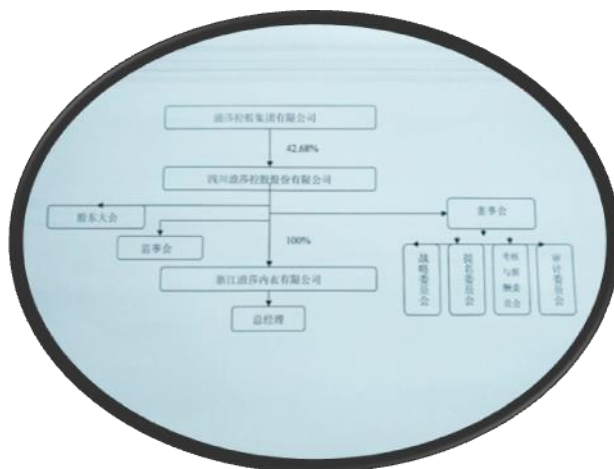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4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59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浪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41,495,355	42.68	0	质押	32,000,00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西藏巨浪科技有限公司	0	19,288,888	19.84	0	质押	19,284,40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王建淼	-44,300	2,094,100	2.15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傅锋	20,500	1,691,028	1.74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王建权	11,500	1,420,743	1.46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付增跃	1,058,500	1,188,700	1.22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1,079,477	1.11	0	无	0	国有法人
湖南鑫源晟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鑫源晟价 值平衡二号私募基金	-245,500	1,051,500	1.08	0	无	0	其他
熊猫财务顾问管理有 限公司	899,847	899,847	0.93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何媛媛	605,060	605,060	0.62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与公司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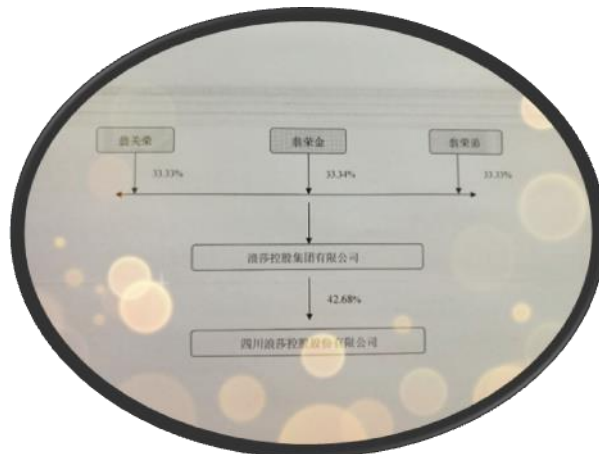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收入 34,653.3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67%；实现利润总额 1,995.9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59%；实现净利润 1,775.6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11%。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69,617.76 万元，较期初增加 0.41%；公司净资产 51,213.21 万元，较期初增加 1.59%。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要求在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报表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金额		2020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预收款项	7,161,620.05			
合同负债			6,337,716.86	
其他流动负债			823,903.19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无需披露的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宜。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翁荣弟

2021 年 4 月 26 日